

关于开展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培训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加强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有关要求，现就做好我校 2022 年下半年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培训工作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教育引导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严格遵守党章与党纪党规。通过加强党的基本知识和党的基本路线的教育，以及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的教育，使学员了解党的性质、纲领、指导思想、宗旨、任务、组织原则和纪律，掌握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帮助学员端正入党动机，确立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二、培训对象

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参加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的学员，必须是经团组织推优并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人员；参加发展对象培训的学员应是 2022 年下半年拟发

展的人员；参加预备党员培训的学员为 2022 年上半年发展的预备党员以及新入校未参加过培训的预备党员。

三、培训时间

入党积极分子、预备党员培训于 2022 年 10 月 22 日至 10 月 31 日完成；发展对象培训于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6 日完成。

四、培训形式与学时

培训主要以线下课堂教学、专题讲座为主，并采取交流研讨、志愿服务、撰写心得等形式进行，由校领导、各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和党群部门负责人授课，针对不同的学习对象进行专题培训。

积极分子培训拟安排 16 个专题，发展对象培训拟安排 12 个专题，预备党员培训拟安排 12 个专题，包含理论课、视频课和实践等。

五、培训考核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核由平时成绩和结业考试构成。完成专题学习后，提交一篇 1000 字左右的培训心得，并参加结业考试，考试满分 100 分，80 分合格；经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审查合格后即为结业，由党委组织部颁发结业证书。

发展对象培训和预备党员培训专题学习结束后，结合培训内容和自身实际，提交一篇 800 字学习心得作为本次培训的学习成果，经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审查合格后即为结业，由党委组织部颁发结业证书。只有参加发展对象培训并结业的人员才能发展为预备党员；预备党员培训不颁发结业证

书，但作为转正的必要条件。

六、相关要求

1. 每位学员要自觉端正学习态度，努力掌握党的基本知识，提高自己的政治思想觉悟和争取入党的积极性；无特殊性一律不得请假，如有特殊情况，最多允许请假两次，超过两次按照缺勤处理，缺勤者不得参加结业考试，缺考和结业考试不及格者不予结业。

2.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高度重视培训工作，按要求做好教学组织、学员管理、材料归档等各项工作，提高培训质量和效果。

3.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认真填报参加培训人员名单（表格见附件 1、2），报党委组织部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展培训。

附件：1. 荆州学院 2022 年学生入党培训汇总表

2. 荆州学院 2022 年教工入党培训汇总表

中共荆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22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 1

荆州学院 2022 年学生入党培训汇总表

(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均填此表)

序列	学院	班级	姓名	学号	性别	手机号码	类型
1							入党积极分子、 发展对象、 预备党员
2							
3							

附件 2

荆州学院 2022 年教工入党培训汇总表

(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均填此表)

序列	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职称	手机号码	类型
1								入党积极分子、 发展对象、预备 党员
2								
3								